



修正「台八線 122K+591 碧綠及金馬隧道改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公告第二點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四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 0920011665C

附件：

主旨：修正台八線 122K+591 碧綠及金馬隧道改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 
審查結論公告第二點。

依據：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一〇三次會議紀錄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本署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二日環署綜字第 092000  
6702 號公告「台八線 122K+591 碧綠及金馬隧道改線工程環境影響  
說明書」審查結論第二點「碧綠及金馬兩隧道經九二一地震後產生隧  
道錯位現象，可採修復或補強等方式提高隧道之安全性。」為「新建  
隧道與原隧道位於同一地質區，現有資料無法證明新闢隧道能解決原  
隧道安全性問題，未來亦可朝災害復舊緊急性工程方式處理原隧道。」